

关于君山区家宁购物广场不予立案的公示

单位名称：君山区家宁购物广场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24306****4MAX375D

法定代表人(负责人)：庄*君

案由：涉嫌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品案

发现线索/收到材料：时间 2024年10月23日，我局依法对当事人经营的“魔鬼辣筋”进行抽样，经抽样检验，过氧化值(以脂肪计)项目不符合(Q/YPFY0001S-2024)《食品安全企业标准 调味面制品》要求，检验结论未不合格。

核查情况及不予立案理由：当事人的行为涉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，鉴于当事人已履行进货查验义务，有充分证据证明其不知所采购的食品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，并能说明进货来源的情况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第一百三十六条第的规定，可以免于处罚，建议不予立案。

岳阳市君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年11月27日

